涪陵高新区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3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奋力谱写现代化新重庆涪陵新篇章的起步之年。一年来，涪陵高新区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服务保障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严格执行人大预算决议，为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加强财政收入组织，着力提高保障能力

强化税源建设，坚持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推进稳链、延链、补链、强链，全年签约项目达 54 个。围绕新能源动力电池、医药食品、新材料等优势产业签约引进瑞浦兰钧、昕磁心脏生物磁量子检测系统等优质项目，做大产业集群。美心翼申成功上市，成为涪陵十多年来首家上市公司，重庆2023年第8家上市企业。新增规上企业5家，新增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4家。壮大存量税基，深挖存量企业潜力，成功签约攀华预制菜、康尔安二期等项目，实现“老树发新枝”。加强税收征管协调，做好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重点税源分析研判及征管工作，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落实企业服务专员制度，叫响做亮“服到位、零距离”营商环境品牌。积极争取上级产业支持政策，统筹抓好综合保税区收入征管，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二） 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加强部门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合理编制2023年度高新区财政收支预算。严格规范预算执行，按时完成预算执行情况报告、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及决算报告等，主动接受人大监督；严格按预算法要求进行预决算等事项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高财政统筹能力，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优先，保障重点，推动财政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完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三） 加大债务管控力度，筑牢风险防范底线

围绕国家重点支持方向，抢抓政策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推进债券资金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获批地方政府专项债2.5亿元，有力保障轴线公园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强债务管控，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存量隐性债务33.35亿元，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激励平台公司拓展市场化发展空间，不断增强赢利能力和债务管理能力。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有待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仍需提升，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逐渐上升，财政预算管理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6,858万元，为预算的66%，增长14%，其中税收完成81,723万元，为预算的98%，增长8%，非税收入完成5,135万元，为预算的10%，增长72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0,643万元、调入资金21,056万元、上年结转7,086万元后，收入总量135,643万元。

2. 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8,417万元，完成预算的92%，增长67%，加上上解支出14,077万元，结转下年3,149万元后，支出总量135,643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600万元，增长19%，主要用于保障党政机关、人大、政协和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正常运转；

——国防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基干民兵武装部建设；

——公共安全支出596万元，增长12%，主要用于保障公安等单位履职需要，维护社会公平和公共安全；

——科学技术支出7,65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科创产业发展；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82万元，下降3%，主要用于保障文化体育等事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0万元，增长18%，主要用于保障就业、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465万元，增长24%，主要用于保障公共卫生、医疗救助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250万元，增长1%，主要用于保障节能环保事业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33,091万元，增长256%，主要用于保障住建、城管等事业支出；

——农林水支出1,745万元，增长258%，主要用于保障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事业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8,575万元，增长22%，主要用于保障制造业、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343万元，增长1364%，主要用于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35,559万元，为预算的101%，下降14%，加上上年结转3,828万元后，收入总量239,387万元。

2. 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9,510万元，完成预算的112%，下降23%，加上上解支出11,026万元、调出资金21,000万元、结转下年项目支出17,851万元后，支出总量239,387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收入总量为56万元。

2. 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高新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56万元，全部为调出资金。

三、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是现代化新重庆建设从全面部署到纵深推进的重要之年，是改革攻坚突破的奋斗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

（一）预算编制主要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区委六届七次全委会要求和区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切实贯彻落实区人大及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切实加强风险防控，守住财政风险底线。

（二）财政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1）收入项目预算情况

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140,383万元，增长62%。其中税收收入87,848万元，增长7%，非税收入52,535万元，增长92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4,451万元、上年结转3,149万元后，收入总量147,983万元。

（2）支出项目预算情况

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37,446万元，加上上解支出10,537万元后（包括李渡街道4,760万元、债券利息3,780万元，其他上解1,997万元），支出总量147,983万元。具体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97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党政机关、人大、政府办公室、纪检、群团、财政等正常运转；

——公共安全支出7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安等单位履职需要，维护社会公平和公共安全；

——教育支出2,0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园区教育事业相关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8,0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园区企业科技创新；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6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文化体育等事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就业、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46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共卫生、医疗救助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16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节能环保事业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13,58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住建、城管等事业支出；

——农林水支出2,00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事业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93,76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制造业、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2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预备费1,600万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281,000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加上上年结转17,851万元后，收入总量298,851万元。

高新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172,726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支出、辖区基础设施建设等，加上上解支出126,125万元后，支出总量298,851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高新区未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三）2024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4年，高新区财政工作将进一步理清思路、加强谋划，细化措施、狠抓落实，充分发挥财政力量，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以实干实绩实效为加快建设“三高地三示范区”体现新担当，作出新贡献。

1. 进一步培植财源，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着力抓好收入征管和财源培植工作，协调税务机关加强税款征收，抓好重点税源管控工作，加大区外施工企业在园区建设项目产生税款的征收力度，确保税款不流失；成立工作专班，积极服务园区存量企业，力保税款不转移。二是配合做好供地计划，确保土地出让金及时入库。三是强化项目储备工作，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切实增加可用财力。

2. 进一步深化改革，推动管理提质增效

一是严格按照《预算法》等相关要求，完善预算管理机制，认真执行预算人大备案审查制度。二是以预算一体化为抓手，全面实行预算项目全覆盖、全生命周期管理，着力提升预算编制水平，严格预算执行，注重绩效评价。三是积极适应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凝聚更大合力，助推园区高质量发展。

3. 进一步优化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举措，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使用能力，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产业和民生项目建设。二是进一步加大公益性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管力度，强化项目建设绩效评价工作。三是进一步加强扶持企业发展资金管理，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办法，探索建立跟踪问效长期机制，不断促进财政资金支出提质增效。

4. 进一步盘活资产，提升国有资产收益

严格执行《涪陵区推动国有资产盘活工作方案》，全力推动国有资产盘活工作。一是深化清产核资，全面摸清底数，抓好权属登记、理顺产权关系。二是坚持分类盘活，聚焦房屋、土地、股权等重点资产，分类施策，激发资产效能，提升资产收益，把“沉睡资源”转化为“发展活水”。

5. 进一步统筹安全，筑牢风险防范底线

一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认真执行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坚决做好金融风险防控工作。二是严控债务规模，确保不新增政府隐性债务。三是积极协助平台公司融资工作，确保资金链不断，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6. 进一步落实整改，促进单位规范运行

一是抓好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守重要节点、紧盯薄弱环节，建设清正廉洁的财政干部队伍。二是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认真查找财务管理薄弱环节，注重财政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增强专业素养，提升业务履职水平。三是积极落实各类审计整改工作，以问题为导向，以内控建设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

名 词 解 释

1.三保支出：指保工资、保运转和保基本民生。

2.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由财政部制定全国统一的规范要求和系统技术标准，各省级财政部门建设的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和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等业务环节为一体的信息化系统，将市县级预算数据集中到省级财政，并与财政部联网对接，通过嵌入系统的控制规则规范预算管理和硬化预算约束，为深化预算制度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3.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5.绩效评价：指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现代财政科学管理的重要手段，建立和健全财政支出的追踪问效和问责制度，对提高财政资金的规范高效运作程度、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效益、促进政府财力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有效转变政府职能等都具有重大意义。

6. 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